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2015 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要求，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2015 年 12 月 30 日在多氟多会议室，对多氟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等进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相关法规及相关案例的培训。

一、参加培训人员

多氟多实际参加培训人员情况如下：

人员类型	人员名单
董事	李世江、侯红军、韩世军、李云峰、陈岩
监事	赵双成、马保群、高永林、许随军、田飞燕
董事会秘书	陈相举
高级管理人员	杨华春、程立静、郝建堂、谷正彦
其他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原秋玉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是系统解读《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 联交易、担保、内幕信息管理等特殊事项的审议或登记及披露要求，并通过案例予以阐释，最终对上市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中需要注意的问题进行强调并给予建议。

三、培训总结

通过将相关法规解读与交易所、证监会处罚案例、多氟多具体情况相结合，使多氟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对与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相关的监管要求及信息披露义务有更深刻的理解，对恪守职责、通过及时、全面地信息披露维护股东利益有更深体会，有利于多氟多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提高公司内部治理水平。

